

普宁市2024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
部门名称	普宁市民政局		资金主管部门	社保股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133人（其中：在职73人，退休60人）	下属二级单位数	5		
预算整体情况	财政支出分类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基本支出	924.75	财政拨款	44871.50		
	项目支出	43946.75	其他资金			
总体绩效目标	一是聚焦脱贫攻坚，聚焦特殊群体，聚焦群众关切，集中全力做好普惠性、基础性、兜底性民生建设，编织织牢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安全网，全面推动普宁社会救助事业高质量发展。二是加快推进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，不断满足老年人多样化、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，完善高质量发展长效机制。三是着力构建新时代“大儿童保障体系”，奋力开创我市儿童福利工作新局面，努力提高我市困境儿童福利保障标准，完善各项工作机制，抓好抓实儿童领域风险防范工作。四是加强乡镇（街道）社工站建设，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，发展慈善事业，推动我市慈善事业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融合发展。五是聚焦基层社会治理，加强党领导下的基层群众性自治制度建设，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，推动提升乡镇政府和城乡社区服务能力。六是聚焦群众关切，不断完善婚姻登记机关和殡葬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，提升婚姻登记和殡葬基本公共服务水平。七是进一步优化行政区划设置，加强地名管理，深化平安边界建设，促进边界地区和谐稳定。八是深化“互联网+民政服务”，应用新技术、新手段，加快推进我市民政事业数字化、信息化发展。	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序号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金额（万元）		
	1	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用于低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、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支出	19679.48		
	2	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	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	9548.08		
	3	发放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	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生活津贴	1440.00		
	4	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	全市村（居）社会工作全覆盖	3335.04		
	5	购买政府民生综合责任保险保费	为全市人民统一购买政府民生综合责任保险	302.89		
	6	免除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	全市城乡居民殡葬7项基本服务由政府免费提供	1070.00		
	7	发放村（居）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	村（居）务监督委员会成员1691人	1506.58		
	8	发放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	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对象约5780人	5244.55		
	9	养老服务体系建设	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发展，加强公办养老机构护理能力和运营管理能力	807.20		
	10	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	用于社会福利的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	420.20		
其他需完成任务	序号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金额（万元）		
	1	民政管理事务	行政区域界线管理、低保工作、事业单位业务补助等民政管理事务	592.73		
绩效指标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解释	对比符号	指标值	计量单位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单位财政供养人数	财政供养人员数	=	133	人
		困难群众救助覆盖率	困难群众救助应救尽救	=	100	%
		补助对象资金社会化发放率	补助对象资金通过社会化发放	≥	90	%
		建设乡镇（街道、农场）社工点数量	乡镇（街道、农场）社工点全覆盖	=	107	个
		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由政府免费提供政策的开展情况	全市全面覆盖	=	100	%
	质量指标	财政资金使用率	财政资金使用情况	≥	90	%
		救助对象准确率	救助对象是否符合救助	≥	90	%
		社工点覆盖范围内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立卡情况	一户一档	=	一户一档	户
		殡葬7项基本服务费全部免费	每宗殡葬7项基本服务费全部免费	=	100	%
		购买政府民生综合责任保险赔付率	符合理赔的对象	=	100	%
	时效指标	补助对象资金按时发放率	是否准时发放救助补助资金	≥	95	%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政策知晓率	各项政策的落实情况	≥	82	%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	持续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	=	长期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	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情况	≥	85	%